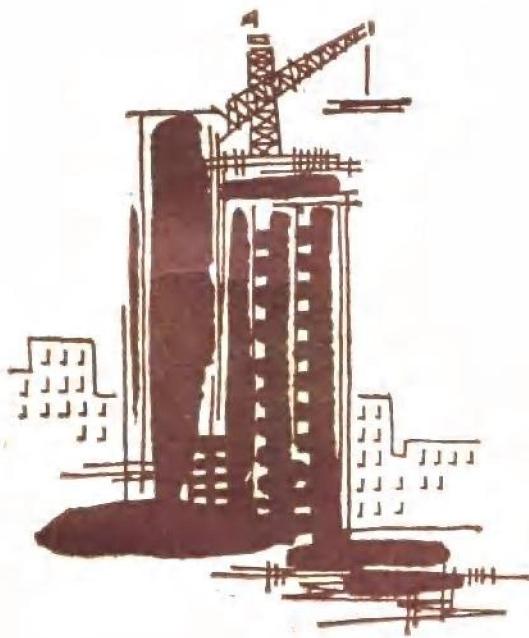


天杜青年文学丛书

# 爱之厦

王英杰



安徽文艺出版社

87  
1247.5  
2308

BK52121

# 爱之厦

王英培



B

359682

责任编辑：王谦元

封面设计：韦君琳

## 爱之厦

王英琦

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

(合肥市回龙桥路1号)

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

\*

开本787×1092 1/36 印张：9 插页：2 字数：180,000

1986年12月第1版 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3,500

统一书号：10378·138 定价：1.45元

## 目 录

凡人	(1)
替身	(14)
钥匙	(29)
为什么不笑	(45)
矮脚南稻闲传	(53)
爱之厦	(73)
红楼轶事	(162)
追回失去的梦	(225)
后记	(317)

## 凡人

他下意识地挠了挠那分明一丝儿不乱的头，煞有介事地走进了H市最大的一家百货商场。

今天是星期六，商场里万头攒动，你簇我拥，大有“挤油渣”之势。他刚进去，一个横里竖里一样长的胖女人就边朝他怀里打滑，边重重地踩了他一脚。

“呵唷！”他疼得大叫了一声，还未等作出反应，胖女人倒先下嘴为强了：“你这人，没长眼是怎么的？”

他愣怔了一下，旋即堆起了笑脸：“呵，对不起，我没看见……”那模样，全不象人家踩了他的脚，倒象他踩了人家的脚。

胖女人用小眼珠子狠狠瞪了他一下，肥嘟嘟的屁股一扭，骂骂咧咧地走了。

他好笑地耸耸肩，略为定了定神后，开始犯踌躇了：“现在，我该先上哪去呢？”他盲目地夹在人群中，掏出了一支皱巴巴的烟。

三四个姑娘嘻哈着与他擦肩而过，留下了一股

浓郁的国际型香水的馨香……他惊异地发现，现在姑娘们的穿着，不仅更时髦了，而且更放肆了。都身着那种开领极低，轻质薄型半透明的连衣裙。弄得里面的“武装带”都现鼻子现眼的……也不过就三四年光景吧，H市姑娘们的服装，就翻了个番。他想。

他还注意到，商场里的营业员服装也都换了。都换成了一色漂亮的白西服，都在胸前别了一枚营业员的服务号码牌。他们过去脸上的那种硬挤出来的木偶式的强笑，已荡然无存了，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很富于人情味的，很有温暖感的，甚至百分之百可以上镜头的微笑……

他颇有兴味的边看边走，象是多少世纪没有和人打过交道了，对什么都感兴趣，都觉好奇。

在电冰箱和洗衣机的柜台前，他被一个脸上多斑，既神气又侉气，显然象是个什么养鸡、养鸭专业户模样的人吸引住了。那专业户一举惊人地买下了三个电冰箱，五个洗衣机，象个慷慨的散财浪子一样，十分豪放地把一把把的“大白边”(一些专业户对十元的戏称)，直往营业员的怀里扔……

现在的政策，合该这些专业户当“暴发户”了。他在心里暗笑。刚一扭头，只见不远处，许多人正围着一个电子模特儿在边说边笑，便也凑了上去。

这个模特儿做得真绝，绝到乱真的地步。不仅真人一般大小，而且真人一般肤色。胳膊能动腿能

动，眼睛还能做出一种招徕人的迷人精式的顾盼多情状。

真有趣，他看得开心极了。嘴咧得老大，一不小心，把小半截烟也弄掉了。他忙捡起烟，瞟瞟周围，很为自己的傻气，感到好笑……

那是你第一次进入塔克拉玛干大沙漠，那时你才二十四岁。大学毕业分配时，你之所以毫不犹豫地填了去新疆，为的就是这块位于天山以南，昆仑山以北的大沙漠，为的就是在这片浩瀚的沙漠下，掩埋着的那一个个古国……

哦，那些汉时唐时的古国——那些当年丝绸之路上著名的一代名城们，它们已经在沙漠下沉睡了多少年，多少世纪？……远在学校读书的时候，你就对班固《汉书》中的“西域传”倍加研究，对他提到的西域三十六国逐一进行了考证。你终于发现，当年的三十六国，除了少数几个得于幸免外，大部分都在劫难逃地被塔克拉玛干的大沙漠吞噬掉了……从此，你便专攻西域史，决心穷毕生之力，对这些昨天消逝了的国家和城市，进行研究和考古，使它们一个个地重见天日……

当你第一次在维族向导的带领下，骑着双峰驼去考察古精绝国的遗址——第一次真正投入到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怀抱里时，你这堂堂的五尺男儿，竟感动的差一点流出了眼泪……

——平沙漫漫，四顾无涯，天低野阔，荒无人烟……地平线把天和地连在了一起，使人分不出哪是天的开始，哪是地的消失。没有生物，没有色彩，没有声音，到处呈现着一种史前期般的宁静。偶尔出现的几丛稀稀拉拉的红柳和死人骷髅，更反衬出这个巨大无垠的沙漠世界的博大和古远……

你轻轻地抓起了一把在阳光下熠熠闪光的沙子，又慢慢地让它从指缝中流掉……你甚至还从容不迫地捡起了一个死人头骷髅。奇怪，它不仅没有使你产生丝毫的恐惧，反而引起了你无边的奇思臆想……这个骷髅，他是属于哪个朝代的人呢？他究竟是汉代的商旅，还是唐代的僧人？他究竟是死于断水，还是遇到了强盗……

一想到从此将要与这块沙漠结下不解之缘，将要与它终生为伴，终生搅在一起时，你禁不住一阵剧烈的激动。哦，塔克拉玛干，我梦中的情人，愿我们真象一对恋人那样，生生死死，永不分离！

前面那个柜台上怎么回事？怎么象不要钱白送的一样挤满了人？他感到蹊跷，便也一攒劲挤了上去。挤上前后，他才发现，原来是在卖一种美其名曰：“健脑强身圈”的“小轮胎”。他望着那小小的，可怜的，一把就能握扁的橡皮圈，感到不可思议。就这么个小玩艺儿，也能健脑强身？他要来了一张说明书，那上面当然吹得天花乱坠：什么“十

“指连心”，经常用力握圈，可以使手掌的血管受到一松一紧的收缩锻炼，从而促进全身的血液循环，疏通了经络，调和了气血，起到了健脑增智，消除疲劳的作用……一句话，有它在握，仿佛就能百病祛除，永保太平，这辈子就甭再操心什么心啦、脑啦、胳膊啦、腿啦闹毛病。

真有那么大的神力吗？他在心里想。现在的生意人，真是在变着法子掏人的腰包，一个小破橡皮圈，也能做那么大的文章。

可就有那么多的人热衷于它，相信它，你又有什么法子？现在整个社会物质水平都提高了，人的寿命都延长了，青春期也延长了，谁都巴望多活几年，谁都希望永远不死，所以都在不惜代价，挖空心思地想着怎样健身，怎样长寿。这个小小的橡皮圈，就象一个球生圈，正合着他们的这份心思，他们买起来，当然一个顶两个，你抢我夺了。

他稍为留心了一下，发现抢着买这玩艺的，多数象是坐办公室的“有闲阶级”们。办公室里的优雅环境，孵出了他们一身的白皮肤，造就了他们气血不足的毛病……他很为他们可怜。他毫不怀疑，他们只要跟上他，在大沙漠里风吹日晒半年，准保能变过来气色，准保能吃能喝，什么病也没有了。

他所幸这些年，在大沙漠里摔打，搞考古，没落下别的，就落下了一副好筋骨。瞧他那身黑肉疙瘩，那可是真格的。他才不需要什么“健脑强身

圈”呢，他不“健康过剩”就是好的了。

他发现有一个“小白脸”，正十分不友好的瞅着他。他领悟了：这家伙，准是认为我也想买，妨碍他了。他忙知趣地朝小白脸笑笑，抽开了身。他正想离开这儿，却忽然产生了一种想管点闲事的欲念。是呀，与其大家都这么干挤着，都买不上，不如大家排好队，按秩序一个个地买了。

“请大家排个队，保证都能买到！”他大声说了好几遍，竟没有人搭理他，他感到有点儿尴尬。我这是操的哪门子的心思呢？买着买不着干我何事？他突然感到自己可笑，可笑极了。

这时，一个中年人悄悄在他身边搭腔了：“同志，你要是想买，我替你捎两个算了。”他一下弄得哭笑不得，忙不迭声地说：“谢谢，我不要，我不要……”

“不要，那你……”中年人不得其解地望着他。

是呀，他也不知道他刚才干什么了，他甚至不知道，他上这商场来，究竟是为的什么？……

你在塔克拉玛干大沙漠里很快便有滋有味地干起来了。你首先绘制了一张当年三十六国的分布图，校正了以往史图上的谬误。然后逐个按照分布图的位置，去寻找它们当年的遗址。有些古国的遗址是比较容易找的。因为经过多少世纪的沧桑变迁，风吹

沙移，它们往往又重新裸露出沙面，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了。这样的情况，当然并不很多，大多数古国遗址，至今仍沉睡在漫漫大漠之下，这就比较费事了。

为了考证一个古国遗址，为了准确无误地发掘它，你往往一个人（有时也带个把助手），背上一口袋馕（新疆人的主食），几出几进大沙漠。焚风，吹得你口鼻流血，周身冒火；沙暴，打得你鼻青脸肿，好几次险被活埋。最可怕的是有一次，你在断水的威胁下，整整坚持了七天七夜，才好不容易死里逃生。但是这些，都不足以打倒你，都不足以使你皱皱眉。你渐渐感到有些不堪忍受的，则是另一种来自精神上的东西，是一种只身在大沙漠里的孤独感，是一种类似被人抛弃了的地老天荒的痛苦。

白天，你在那些古遗址、古废墟上干得津津有味、头头是道，忘情在那些刚刚发掘出来的波斯银币、吐火罗文字和犍陀罗风格的西域艺术上……可是一到夜晚，当你躺在温柔细滑的沙丘上，睡在那些昔日胡帝胡天的失乐园旁，仰望着眼前阴森森的、死沉沉的古城堡，睇视着静如止水的大沙漠揪人的月夜，你便会有一种深刻的孤独感。你感到一种与世隔绝、与人隔绝的悲哀。你多么想找个人来聊聊，聊聊考古，聊聊西域艺术，聊聊佛教、伊斯兰教的东渐……或者，哪怕就是聊聊一些无谓的油盐柴米也是好的。但是，没有。在撂棍打不到一个人影子

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里，你到哪去与人对话，对等交流呵！你只好去数星星。星星越多，你越孤独。往往数不了一半，你就数不下去了。有一次，你好不容易发现了一个蚊子——一个小生物！你高兴极了，和它兜了半天圈子，才发现，原来那竟是自己带进沙漠里来的。没有办法了，你只好拼命回忆往事，拼命回忆在你的生活圈子中出现过的每一个人。从最亲的，到最恨的，从最美的，到最丑的，从最富于个性的，到最窝囊废的……一个个挨个地想，挨个地琢磨……

你突然发现，在这荒寂的大沙漠上，人是很容易忘记仇恨的。即使是昨天恨不能一巴掌打到地狱里去的人，现在回忆起来，竟也恨不起来了。那是怎么一回事呢？你还发现，过去一些微不足道，根本不放在眼中的小事情，现在回忆起来，也都变得倍觉亲切，价值万金。那又是怎么一回事？

你终于深刻地体会到。当一个考古队员，实在比想象的要艰难多了。这种艰难，往往不是肉体上的，而是精神上的——必须首先承受一种孤独的考验。这种孤独不是一朝一夕的，而是积年累月的——耐不住孤独的人，注定是不能干考古的。

你同时也越来越痛苦地认识到，人，毕竟是一种社会性的动物，失去了社会性，失去了人这个大群体，人本身也就无所依附、没有意义，人就会变得迟钝、木讷，甚至渐渐丧失人所具有的种种属

性。人只有和人在一起时，和人打交道时，才能显示出价值，显示出个性，才能体味到做人的种种乐趣——包括痛苦。人最需要的，实际上还是人。尽管生活中不乏一些神经衰弱、无病呻吟，对城市生活深恶痛绝的家伙，但真要是把他撂到一个什么茫无人际的大沙漠上去试试。他不哭着嚷着要回来才有鬼哩。

在那一个个寂寞难耐的夜晚，你也曾产生过动摇的念头，也曾询问过自己：难道我就这样孤鬼一样，老死在这块沙漠上吗？

是的，你终于没有背叛这块沙漠，终于一如初衷、义无反顾地在这块沙漠上一干就是二十年……

三楼不啻是一个布的海洋……百分之八十都是女性公民。尽管她们年龄不同，身份不同，层次不同，但爱美如命的心理却是同样的。只见她们勤快地穿梭在各类布匹之中，这儿指指，那儿戳戳，这儿摸摸，那儿捏捏。挑剔的、识货的目光在布匹架上飞快地扫来扫去，却就是很难下决心扯上一块。

他看到有一个高头大马的女人，横扒拉竖挡，七挤八挤挤到一个卖零头布的柜台前，象是一下子捡着了个大便宜，一把就搂过来了五六块零头布。买完布后，她正要挤出来，却突然发现表不知什么时候掉了，急得大叫了起来……

这才叫没捞着便宜反蚀了本……他在一旁看得

挺有趣。这些女人，要是能把买布的劲头用在工作上，中国的事就好办多罗……他意识到自己一个大老爷们，在这种女性公民占上风的地方太扎眼，便悄悄溜到一个拐角。这样，他就能在不引人注目的地方，边抽着烟，边沉着地观察每一个人了。

他发现卖丝绸的柜台是个热门柜台。在这儿高嚷尖叫的都是些年轻姑娘，并且身旁都跟着一个“财神爷”。一般都是姑娘指货，财神爷掏钱，甭提有多么自然。这些姑娘，大多是一副颐指气使，唯我马首是瞻的神气。而那些财神爷，则一个个装成屈从俯就，腰囊累累的样儿，由着姑娘们“指点江山”，任意选购。

他觉着这情景很逗，很新鲜，很有点儿生活气息。说来惭愧，他从来就没有陪过哪个女人买过一块花布（当然也别指望他来付钱），也极少体味这种细腻甜蜜的儿女情长……他的青春，他的爱情，都一古脑儿献给了那块大沙漠……

许多人把献身于事业的人，都看成是没有七情六欲，不食人间烟火的超人。这是一种多么无知的偏见呵！随着你在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上干得愈欢，成绩愈著，随着那一个个沉睡千年的沙漠古国，被找到，被发掘，你越来越对这种超级孤独的生活感到可怕。你常爱呆呆地望着那些黑黝黝的古城堡，望着城堡里那些业已倾圮的佛寺、佛塔，产生一种

梦幻般的疑询：这里面，竟能是既没有人烟，也没有生命，更没有灯火的吗？你多么渴望，能从这些古城堡里，走出来一个人——不，哪怕就是一个小狗小猫也是好的呀。可是没有。只有你的身影，与你亦步亦趋。

一次，你和一个助手，在大沙漠的南缘，挖出来了一个“人”。这是你们进入沙漠一个多月后，遇到的第一个“人”。可惜他已是一具死去一千多年的木乃伊了。你感到遗憾——遗憾那木乃伊不能对话。

你开始深切地怀念起故乡H市。怀念H市繁华的街道，拥挤的商场，嘈杂的菜市……哪儿人多，哪儿热闹，你就往哪儿想。你曾无数次对自己说，下次回去，一定要拣那人最挤的影院，看上几场电影，一定要找那人最多的饭店，吃上几顿饭……好好过过“人瘾”。

正当你在沙漠上忍受着孤独的折磨时，你的爱人，毅然与你离了婚。她早就对你所钟情的考古事业满腹诅咒，早就对你所爱恋的塔克拉玛干满怀怨恨。“你去爱那个鬼沙漠吧，去找一个古人做老婆吧……”她发狠地说着，一甩手，再也没有回来。

这个沉重的打击，使你很长一段时间陷入在一种难于慰藉的痛苦之中。你常常想到她，梦到她。恨她无情地把你那仅有的、唯一的一点对于异性的

想往和思恋权也扼杀了……

你开始羡慕起那些苦行僧的功夫来。他们怎么能修行到那个份上？怎么就能做到六根方净，五蕴皆空？怎么就能不想女人，不想大千红尘世界？可惜呀，可惜你既不是超人，也不是圣人，所以，活该你要受这份该死的想女人的罪。

但是，你毕竟是条硬汉，毕竟挺过来了。你终于把对她的那份情感，那种眷恋，全部转移到了考古上。而且，随着沙漠生活的年驰月逝，你越来越感到，你所最渴望的，实际上并不是异性，而是做为总体概念的人。

还好，你总算还有一个老父亲住在H市，隔个三五年，你还可以借探望他老人家的机会，到H市去重温一下人的生活，感受一下与人交往的乐趣……

他终于恋恋不舍地走出了H市百货商场的大门。整整两个小时，他什么也没买，一个子儿也没花。本来，他什么都不短缺。他缺少的就是这些人，这些人的气息，人的氛围……

他很满意自己的精神达到了某种平衡。这种平衡，又足以支撑他在沙漠中干上几年了。

他望着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望着那一张张年老的、年轻的、男人的、女人的面庞，不由感慨系之：这些人，是根本无法理解一个从大沙漠里走出来的人的心情的。要是他们知道，刚才我在商场里

转了两个小时，既不买，也不卖，仅仅是为了凑凑热闹，看看人，他们准认为我是在发神经病。他突然想起了不知哪位名人讲过的一句话：“能够沉醉在事业中的人，是幸福的。”他认为这不够准确。因为有时也是不幸的——因为这些人也都是凡人……他简直不敢设想，倘若一辈子不让他跟人接触，一辈子就他自己孤零零地呆在沙漠上……他没准儿会变成一条狼的！

但这又怪谁呢？谁叫你要当考古佬的呢？谁叫你认定了三十六国的呢？活该！他苦笑了一下，使劲拧灭了烟蒂。是的，考古是寂寞者的事业。我这辈子死活是摆上它啦——摆上寂寞了。我既然已经在青年时代熬过来了，现在人到中年就更不在乎了。我要豁出劲，在我的后半生，更漂亮地大干一场，我要让更多的沙漠古国在我的手下重见天日……我要——我当然也需要过一点人的生活。也需要再去逛逛商场，蹣跚马路——为了不变成狼。